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1月04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50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1 月 0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59,222,920.5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对各种投资工具进行合理的配置。在风险与收益的匹配方面，力求降低信用风险，并在良好控制利率风险与市场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000	0250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71,224,702.65 份	587,998,217.8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1月0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12月31日）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14,123.40	610,063.38
2.本期利润	1,035,520.80	259,354.7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1	0.000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2,260,223.45	588,257,572.6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1	1.0004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本基金于 2025 年 11 月 04 日成立，本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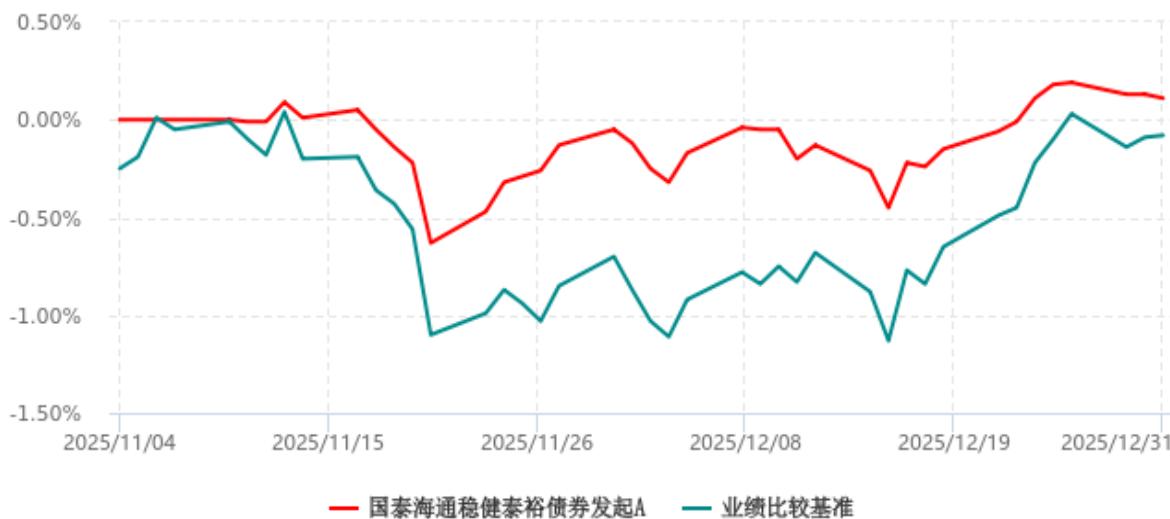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11%	0.11%	-0.08%	0.17%	0.19%	-0.06%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04%	0.11%	-0.08%	0.17%	0.12%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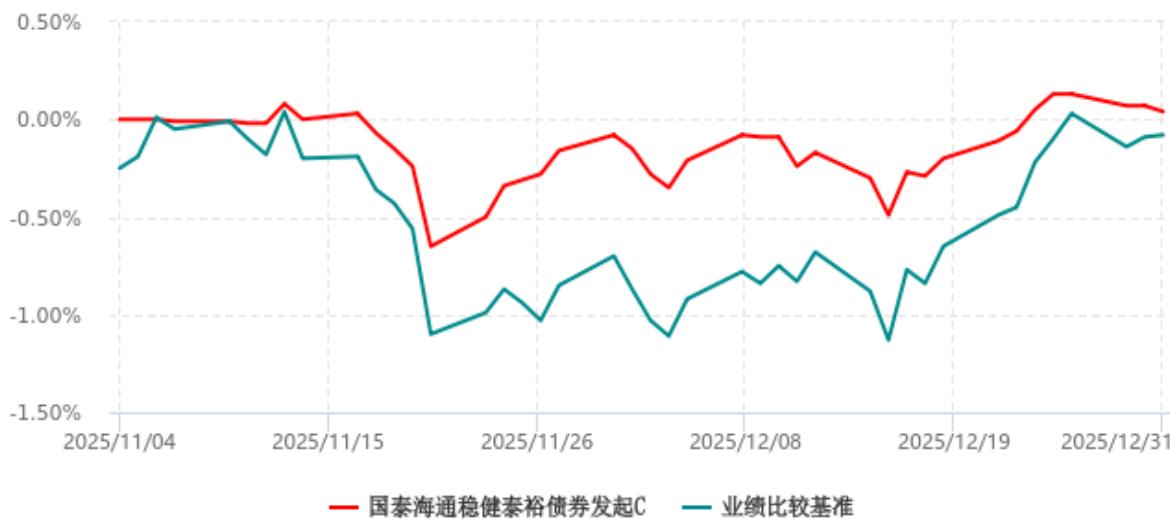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11月04日-2025年12月31日)



- 注：1、本基金于 2025 年 11 月 04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六个月。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11月04日-2025年12月31日)



- 注：1、本基金于 2025 年 11 月 04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六个月。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崇海	国泰海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量化选股混合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 1000 优选股票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稳债增利债券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科创板量化选股股票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基金经理。现任量化投资	2025-11-04	-	14 年	胡崇海，浙江大学数学系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博士。曾任香港科技大学人工智能实验室访问学者，其后加盟方正证券研究所、国泰君安证券咨询部及研究所从事量化对冲模型的研发工作，2014 年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量化投资部、权益与衍生品部担任高级投资经理，从事量化投资和策略研发工作，在 Alpha 量化策略以及基于机器学习的投资方面有独到且深入的研究。现任本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兼任量化投资部（公募）总经理。

	部总经理，兼任量化投资部（公募）总经理。				
刘明	国泰海通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 180 天持有债券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中债 1-3 年政金债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稳健悦享 90 天持有债券发起基金经理，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北京）基金经理。	2025-11-04	-	8 年	刘明，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投资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加入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北京）基金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的行为，无侵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有的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因组合投资策略需要，除指数基金投资指数成份券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产品成立以来，2025 年 11 至 12 月权益市场区间震荡，但债市交易情绪并没有出现明显修复。交易盘负债端不稳定性上升，债市投资者一度期待配置盘抢跑发力，但以银行和保险为主的传统债市配置盘力量并未明显增加，尤其是超长债利差明显拉大。目前债基赎回费率新规已落地，股市以快速上涨、债市以高波模式开启 2026 年行情，或延续结构性分化行情，关注股债大类资产变化、央行降准降息及扩大国债买卖的节奏等，总体上目前债市赔率较高但胜率一般，债券需要在波动中寻找机会；而股市向上弹性明显打开，春季躁动行情仍然侧重双创和科技。

组合充分研判大类资产轮动，审慎操作，做好流动性管理的同时，逐步在股债平衡中追求超额业绩，力求打造成具有长期生命力的精品量化固收+产品。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11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截至报告期末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81,344,327.81	11.60
	其中：股票	181,344,327.81	11.6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50,213,200.54	48.01
	其中：债券	750,213,200.54	48.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0,061,691.51	32.6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1,123,858.20	7.75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562,743,078.06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占期末净值的比例为 0.00%；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公允价值为 0.00 元，占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412,395.00	0.03
B	采矿业	6,622,765.00	0.42
C	制造业	117,481,190.08	7.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85,405.00	0.20
E	建筑业	2,084,952.00	0.13
F	批发和零售业	5,266,531.00	0.3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236,958.00	0.27
H	住宿和餐饮业	893,284.00	0.0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773,545.09	1.01
J	金融业	13,380,205.00	0.86

K	房地产业	1,576,184.00	0.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51,132.00	0.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03,617.64	0.2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34,110.00	0.1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9,565.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14,840.00	0.06
S	综合	77,649.00	0.00
	合计	181,344,327.81	11.6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25,200	9,254,952.00	0.59
2	300308	中际旭创	5,700	3,477,000.00	0.22
3	300502	新易盛	6,100	2,628,368.00	0.17
4	688041	海光信息	10,400	2,333,864.00	0.15
5	688981	中芯国际	18,000	2,210,940.00	0.14
6	688256	寒武纪	1,600	2,168,880.00	0.14
7	300433	蓝思科技	71,400	2,161,278.00	0.14
8	300274	阳光电源	12,200	2,086,688.00	0.13
9	300394	天孚通信	8,200	1,664,846.00	0.11
10	300604	长川科技	14,900	1,509,519.00	0.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668,045.75	1.5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17,968,938.90	33.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77,600,124.65	30.61
4	企业债券	87,368,315.62	5.6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0,137,468.49	3.85
6	中期票据	61,070,431.78	3.9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50,213,200.54	48.0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08	23 国开 08	1,000,000	103,575,808.22	6.64
2	250218	25 国开 18	800,000	80,230,553.42	5.14
3	220210	22 国开 10	400,000	43,397,501.37	2.78
4	210208	21 国开 08	400,000	40,706,454.79	2.61
5	250211	25 国开 11	400,000	40,191,145.21	2.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若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基差水平、与债券组合相关度等因素，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30,761.38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组合尝试少量参与国债期货套保交易，后续将继续深入研究、审慎参与，努力提升国债期货对组合的贡献。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及其分支行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多次因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地方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地方分局罚款、警示等。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及其分支行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多次因违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地方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罚款、警示等。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构成。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11 月 04 日）基金份额总额	971,224,702.65	587,998,217.8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1,224,702.65	587,998,217.8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11 月 04 日。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A	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发起 C
基金合同生效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009,311.50	2,000,077.7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009,311.50	2,000,077.7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82	0.34

注：本报告期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分类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分类份额计算。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限期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9,389.28	0.64%	10,009,389.28	0.64%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299.55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50,119.32	—	—	—	—
合计	10,059,808.15	0.64%	10,009,389.28	0.64%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国泰海通稳健泰裕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意见书；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s://www.gthtzg.com>。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
所免费查阅。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